

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信息工程实训楼产学研基地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信息工程实训楼产学研基地

项目编号：BZGK2025002

采购人（甲方）：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中标人（乙方）：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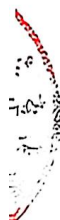
联系人：朱江涛

联系电话：18703011720



2025 年 5 月 26 日

此页无正文



甲方：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在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甲方）于2025年5月21日组织的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网络信息工程实训楼产学研基地（编号：BZGK2025002）招标采购中，经评定，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乙方）为采购的中标人，中标价格为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柒万元（小写¥2270000.00元）。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详见附件

二、报价币种、合同总价

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柒万元（小写¥2270000.00元）。合同总金额中包含设备款及运输、保管、税金、保险、组装、调试、培训服务等所有的费用。

2. 本合同正式签订后，价格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向乙方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30%

即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壹仟元整 (¥681000.00 元)；货到交付甲方并经甲方外观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40%即大写人民币玖拾万捌仟元整 (¥908000.00 元)；运行稳定且经甲方使用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即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壹仟元整 (¥681000.00 元)。

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 3 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若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要求或者迟延提供的，甲方有权延期支付或者拒付相应的款项且不违约，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当提供开户行、银行账号等收款信息，以供甲方支付货款，若乙方收款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并送达甲方，否则视为未变更，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将相关款项支付至乙方在本合同中载明的账户即视为完成支付义务。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651651010013000658758

四、交货日期、地点

1. 供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43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交货及安装调试及其它工作；

2. 供货地点：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3. 在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一切事故、运输风险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为全新、质量合格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 **BZGK2025002** 号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构成违约。

3.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按国家标准要求制作，质量完全满足用户的要求。

4. 货物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立即于 24 小时内进行维护处理，若需乙方提供现场维护服务的，乙方应当立即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前往并于 7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免费进行维护或维修。若因乙方原因不能及时维护解决，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护，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质量保证期

全部的软硬件货物质保期为 **3 年**，并提供免费上门质保服务。质保期自甲方安装使用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在甲方限定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安装、调试、保险等全部费用。

七、包装及验收

1. 所提供设备必须进行包装，免收包装费，包装物不回收。
2. 因包装不妥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丢失、毁损的，损坏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3. 验收标准：外观验收时，按投标文件规定的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产地，并根据乙方提供的制造商签发的《产品合格证》、《出厂清单》、《技术文件》进行现场验收，使用验收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以及甲方实际使用效果进行验收，并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报告。若对设备及配置等有异议的，甲方提出异议后，乙方应当在 15 日内予以解决，外观验收合格的，甲乙双方签署设备外观验收书面交接书。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设备、材料等型号、规格和质量不符合约定则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甲方要求乙方按要求调换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的，乙方应当于 30 日内免费予以调换，由此产生的运费、交通费等各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如对质量有异议，则按甲方质管部门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用由过错方承担。安装使用验收合格后，货物的所有权随之转交。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 若甲方对订购的货物有任何更改，包括货物的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七天内书面通知乙方，交货期相应从变更之日起顺延，若超过七天乙方

不予更改。由于变更引起的合同总额的增减，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多退少补。

2. 若乙方在交货时，由于甲方的原因或要求，不能及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和验收时，应提前给予乙方书面确认书，交货时间顺延。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延期交货，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3. 若甲方在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内有部分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若需要更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10 天内派出专业的售后人员给予免费更换，且应当更换同等或更优质量的相关设备设施或物品。

4.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交付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如需安装调试，乙方应派出专业的技术人员提供免费的安装调试、培训指导服务。

5. 乙方对售予甲方的货物提供的质量保证期的质量保证范围，不包括意外事件、不可抗力原因及违规使用（需有证据证明系甲方违规使用）。

6.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均需乙方亲自完成，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委托或交由第三方完成。

7. 乙方派出的人员与乙方之间建立劳动或劳务关系，乙方对其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保障义务，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并对安装、调试、售后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造成甲方、乙方自身以及第三方人身安全或财产损失承担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均

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同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影响工期进度，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8. 乙方在安装、调试或提供售后服务过程中所需的一切材料和设备及各类工具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提供。

9. 乙方应严格按照经甲方确认的采购物品清单进行供货，若乙方确需对供货物品的性能、数量、规格、型号、品牌、厂家、材质等进行更改的，必须征得甲方的书面认可才能变更，否则，视为乙方供货不合格，甲方将依据本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0. 乙方安装完毕后应当先将安装现场清理打扫干净，甲乙双方再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整改期间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九、合同变更、违约及其它

1. 甲方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要求履约，合同价格不变，甲方由于非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支付合同款项时，应事先告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其支付办法是：每逾期一日，按迟付款总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迟付款总金额的 10%。

2.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交货、安装、调试或提供售后服务，否则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否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

同时，乙方还应按合同总额的 10%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承担违约金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委托交由第三方完成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价款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当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对于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承担的相应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款项或质保金中扣除，乙方对于无异议。

6. 本合同根据 2025 年 5 月 20 日由博州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招标会的招投标结果签订。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开标会议上签名的答疑记录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文本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合同文本未述及和不详之处，以附件为准。

7. 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如需修改应在合同附件中注明。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修改意见，需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此附件后，方能生效。

8. 本次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后即行生效。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中途废止、终止或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应退还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的违约金；甲方单方中途废止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的违约金。

10.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11. 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完毕之日起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

13. 乙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信息即为有效的人民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一经送达视为乙方收讫。甲、乙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列明地址和联系方式作为人民法院送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诉讼文书送达到该地址时视为送达，若该诉讼文书无人签收或者拒绝签收，则被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单位名称 (签章): 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信用代码: 12652700MB1078280H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行
博乐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 3009258409026423773

地址: 博乐市赛里木湖西路14号

电话: 0909-231612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亮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乙方:

单位名称 (签章): 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650109MA79ELK33J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

账号: 651651010013000658758

地址: 乌市米东区红光山路1237号2号楼10层N-00228号

电话: 1870301172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刘亮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合同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智能交互一体机	WX-W086004	2	台	13500	27000
2	工位隔断	--	10	套	300	3000
3	云服务实训平台	DCC-CRL1000	1	台	53000	53000
4	云服务实训平台系统	V1.0	1	套	97000	97000
5	云服务教学应用管理系统软件	V1.0	1	套	97500	97500
6	网络安全岗课赛证实训平台	PR2710P/V1.0	1	套	288000	288000
7	互动侧屏	WX-W075004	4	套	12500	50000
8	智慧教学系统	V1.0	1	套	19000	19000
9	分组研讨教学系统	V1.0	4	套	7000	28000
10	智慧讲桌	WX-WT101	1	套	4500	4500

11	讨论桌	3600*1200*750	4	套	3500	14000
12	网络改造	--	1	项	30000	30000
13	物联网系统集成工程实训平台	NLE-ISE830	4	套	70000	280000
14	AIoT 在线工程实训平台	NLE-ISP600	1	套	158000	158000
15	物联网全栈智能应用实训系统	NLE-ENC1200	1	套	198000	198000
16	物联网全栈智能应用实训系统升级包	NLE-ENC1210	1	套	142000	142000
17	实训桌椅	--	12	套	1100	13200
18	实训电脑	UNIS 3830 G3	8	套	4710	37680
19	48 口接入交换机	RG-NBS5200-48GT4XS	2	台	3205	6410
20	智慧屏	WX-W086004	1	台	13500	13500
21	智慧黑板	WX-BP08651J	1	台	15500	15500
22	系统集成、文化建设服务	--	1	项	60000	60000
23	师资培训	--	2	套	2000	4000

24	学生技能辅导	---	1	场	3000	3000
25	学生集中实训	---	1	次	2000	2000
26	智能移动机器人	RC-Rb&CAR-II	1	套	45000	45000
27	智能交通沙盘实时感知定位电子地图	RC-AILOC-I	1	套	53750	53750
28	智能车联网云端协同管理系统	RC-SCN&CM-II	1	套	100000	100000
29	嵌入式阶梯化应用开发实训平台	RC-EGT-II	8	套	28700	229600
30	数字存储示波器	NDS1102S	3	套	1570	4710
31	函数信号发生器	DGE2070	3	套	1200	3600
32	直流稳压电源	ODP3033	3	套	3000	9000
33	万用表	DE78AS	3	套	180	540
34	拆焊台	8586D	3	套	280	840
35	学生桌椅	---	8	套	1100	8800
36	学生电脑	UNIS 3830 G3	8	套	4710	37680

37	焊接实训台	—	3	套	3000	9000
38	机架式无线门禁主控制器	CBL	4	台	2500	10000
39	无线扩展模块	K03	34	台	270	9180
40	智能门锁	LMS-A1	93	台	470	43710
41	门禁控制器	YT302-A	2	台	4000	8000
42	通用读卡器	YT323-W	8	台	450	3600
43	开关电源	—	2	台	70	140
44	磁力锁	—	4	台	170	680
45	闭门器	—	4	台	180	720
46	出门按钮	—	4	台	40	160
47	LED 全彩显示屏		10	平方	4200	42000
48	系统集成及安装辅材		1	项	5000	5000
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柒万零元 (小写¥227000.00 元)					

新疆亚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地址：乌市米东区红光山路 1237 号 2 号楼 10 层 N-00228 号

服务电话：18703011720